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传媒”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公司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李楷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7日以书面报送、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陈华先生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选举李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安蓬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7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6-026 号公告）。

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马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韩丽楠女士、苏彩霞女士、贾晓阳先生、谭晓智先生、王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苏彩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6.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贾晓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宋振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8.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报告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 7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